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关于变更公司保荐代表人安排的通知》：现任贵公司保荐代表人龚晓锋先生因个人原因现已调离我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龚晓锋先生将不再担任贵公司有关保荐代表人的工作，我公司将安排保荐代表人刘敏溪女士接替龚晓锋先生负责贵公司IPO项目持续督导方面的工作，我公司和新委派的保荐代表人将一如既往地关注贵公司的需要，并以高质量的专业精神提供服务。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马东林先生、刘敏溪女士（个人简历见附件），持续督导期至2020年12月31日。

公司董事会对原保荐代表人龚晓锋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3日

刘敏溪，保荐代表人、法学硕士，具有法律职业资格。2015年入职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曾参与爱乐达IPO、天邑股份IPO等项目以及多家公司的改制辅导工作，具有较为丰富的投行工作经验。